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在京闭幕 表决通过乡村振兴促进法、反食品浪费法等

习近平签署主席令

据新华社北京4月29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9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会议经表决,通过了乡村振兴促进法、反食品浪费法、新修订的海上交通安全法,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修改教育法的决定、关于修改道路交通安全法等8部法律的决定、关于修改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的决定,任命黄明为应急管理部部长。国家主席习近平分别签署第77、

78、79、80、81、82、83号主席令。第七十七号主席令说,《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第七十八号主席令说,《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七十九号主席令说,《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八十号主席令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

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4月30日起施行。第八十一号主席令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第八十二号主席令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国

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办法〉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第八十三号主席令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的决定:任命黄明为应急管理部部长。

就美军舰机活动等问题 国防部新闻发言人答记者问

据新华社北京4月29日电 (记者梅常伟)国防部例行记者会29日举行,国防部新闻发言人吴谦就美军舰机活动等问题答记者问。

敦促美方严格约束一线部队

针对美军舰机频繁在中国周边海域活动等问题,吴谦说,近日,中国海军辽宁舰航母编队在有关海域开展正常演训活动期间,美“马斯廷”号驱逐舰持续对中方舰艇编队近距离侦察,严重干扰中方演训活动,严重威胁双方舰艇航行安全和人员安全,性质十分恶劣。中国海军舰艇对美舰予以警告驱离。中国国防部已就此向美方提出严正交涉。吴谦表示,美现政府就职以来,美军舰在中国当海域活动频次较去年同期增加逾20%,侦察机活动频次增加超40%。美方频繁派遣舰机赴中国周边海域活动,推动地区军事化,威胁地区和平稳定,中方对此坚决反对。吴谦说,我们敦促美方严格约束一线部队,遵守“中美海空相遇安全行为准则”“国际海上避碰规则”等规则,杜绝再次发生类似危险事件。

相关舰艇入列与地区局势无关

4月23日,中国海军多艘主战舰艇集中入列。有媒体分析称,这是中方在向南海周边国家“秀肌肉”。对此,吴谦表示,发展武器装备,是我们着眼国家安全和发展全局作出的决策,也是世界各国的通行做法。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坚定奉行防御性国防政策和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相关舰艇入列与地区局势无关,也不针对任何特定国家和目标。”吴谦说,中国坚定维护南海和平稳定,这一政策立场没有任何变化。

美臆测炒作所谓“中国威胁”是病态心理

有记者问,美拜登政府近期公布2022财年联邦政府预算案,其中包括向国防部拨款7150亿美元。草案还提到,这一拨款优先应对来自中国的威胁,这是国防部面临的首要挑战。请问对此有何评论?吴谦表示,一段时间以来,美政府一些人陷入“被迫害妄想症”中不能自拔,疯狂臆测所谓“中国威胁”,无端炒作所谓“中国挑战”,这体现出一种病态心理,其结果只能是害人害己,导致“预言的自我实现”。“中国无意威胁或挑战任何国家,但如果有人执意要威胁或挑战中国,那我们别无选择,唯有奉陪。”吴谦说。针对美日印澳和法国在孟加拉湾举行“拉彼鲁兹”海上联演,吴谦表示,希望有关国家多做有利于和平稳定的事,而不是拉帮结派,炫耀武力,推动地区军事化。

习近平分别同乌兹别克斯坦总统匈牙利总理通电话

新华社北京4月29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4月29日同乌兹别克斯坦总统米尔济约耶夫通电话。习近平指出,去年以来,中乌关系经受住新冠肺炎疫情考验,双方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的问题上相互支持,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密切协作,有效维护了两国共同利益。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乌兹别克斯坦独立30周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中方愿同乌方一道,继往开来,推动中乌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向前发展,共谋发展振兴,造福两国人民。习近平强调,中方愿同乌方以明年庆祝两国建交30周年为契机,全面提升

中乌合作规模、质量、水平,加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新乌兹别克斯坦”规划对接,推进互联互通,深化贸易投资合作,扩大教育、文化、旅游、地方、体育等领域合作,继续加强疫苗合作。中方愿同乌方分享减贫经验,探讨建立减贫合作机制。双方应加强执法、安全、防务领域合作,共同维护地区安全稳定。米尔济约耶夫表示,我对中国共产党即将迎来百年华诞表示热烈祝贺。在习近平总书记英明领导下,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打赢了脱贫攻坚战。我完全赞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际社会应该团结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国与国必须相互尊重、平等

相待等重要论述。乌方将中方作为最重要、最可信赖的战略合作伙伴,坚定奉行一个中国原则,愿学习借鉴中方减贫经验,积极共建“一带一路”,持续深化经贸、互联互通、安全等领域合作。乌方全力支持中方办好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愿同中方继续加强在上海合作组织等地区事务中协作。新华社北京4月29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4月29日同匈牙利总理欧尔班通电话。习近平指出,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中匈两国和人民相互支持,在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方面开展良好合作,取得重要成果,特别是就疫苗

开展了紧密合作,体现出高水平政治互信,中匈关系更具韧性和活力。中方坚定履行将疫苗作为全球公共产品的承诺,愿继续同匈方加强疫苗合作。习近平强调,中方高度重视对匈方坚定奉行对华友好政策,为推动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合作、维护中欧关系大局作出重要贡献。中方愿继续同匈方密切战略沟通,巩固政治互信,以匈塞铁路等重大合作项目为引领,深化各领域务实合作,共同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推动中匈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向前发展,更好造福两国人民。前不久举行的中国-中东欧国家领导人峰会为合作机制发展作出重要规划

和引领。中方愿同匈方及其他参与方一道,开拓创新,推动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持续向前发展。欧尔班表示,匈两国就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特别是疫苗开展了密切合作,中方向匈方提供了及时宝贵支持,为匈方控制疫情发挥了重要作用,匈方对此深表感谢,希望继续同中方深化疫苗合作。匈方高度重视对华关系,对两国贸易克服疫情影响实现逆势增长感到高兴,欢迎更多中方企业来匈投资合作,将提供良好营商环境。匈方愿同中方积极推进匈塞铁路建设,将继续为促进中东欧国家同中国合作发挥积极作用。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重庆：“指尖政务”暖了百姓的心

“现在真是方便了,坐在家动手指就全办下来了。”看着刚刚给身患残疾的儿子办下来的低保证,重庆市江北区华新街街道的老低保户曾祥炳心里暖暖的。今年60岁的曾祥炳早就想给患有外疾的儿子办低保。要跑银行查存款,跑房管中心开房产证明,跑保险机构查有无商业保险,还得查工资收入……曾祥炳一口气说了一长串,最后无奈地说,“我一个没啥文化的老人就想就头疼。”

然而今年初,街道民政和社会事务科的工作人员蒋燕找到曾祥炳,获得他的签字授权后,掏出手机,指导他在新的低保证申请系统中一次申办,完成了所有核查家庭经济情况的程序。一段时间后,曾祥炳儿子的低保顺利办成。让“指尖政务”最大限度减轻基层负担,方便群众办事,靠的是不断推进的简政放权和“刀刀向内”的政务流程机制再造。2018年以来,重庆推出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渝快办”,将线下办理的事项搬到线上,同时集成原先分属各行政管理部门的审批系统,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无须多头跑路。重庆市电子政务中心的统计显示,截至目前,1081项政务服务已在网上或移动端一键办理,拥有注册用户逾1400万,累计可事项超1.3亿,97%的市级行政许可事项“最多跑一次”,95%的事项网上可办。政务事项平均审批办结用时也从3年多前的14.2天压缩至3.28天。群众办事无堵点,审批环节也要

畅通。在重庆市政府办公厅“互联网+政务服务”指挥中心大屏幕上,行政效能监管热力图清晰地显示着每个区县的办件总量、办理进度。几乎每隔两秒钟,屏幕上就会弹出一个提示框,记录某个单位的办件进度;如果出现超时等异常,系统即自动记录跟踪,并及时督办、并进行督促。

“大数据、智能化是方法,只有坚定便民为民信念,才能用好这些方法,获得群众点赞。”皮文静说。(据新华社重庆4月29日电)

广告·热线:66810888

临高县临城镇临新路5套商铺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司定于2021年5月27日下午15:00在临高县临城镇临新路临高县供销社三楼会议室公开拍卖:临高县临城镇临新路5套商铺,竞买保证金20万元/套。铺面编号、参考价及面积详见《商铺拍卖清单》。说明:1、每份竞买保证金可以竞买任意一套铺面(依此类推)。2、《商铺拍卖清单》是本拍卖公告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标的展示时

变卖公告

受港澳国际海南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人委托,将对位于海口市滨海大道31号林业大厦(环亚大厦)第五层370.28㎡房产权益进行公开变卖。现就变卖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变卖价格:197万元。
- 二、变卖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超过60日,每15日为一个变卖周期,每一个变卖周期内无人应买的,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变卖周期。
- 三、变卖会地址:海口市国贸大道港澳(环亚)大厦25层
- 四、保证金:197万元。
- 五、有意竞买者请在变卖期内了解详情并办理竞买相关手续。
- 六、特别说明:标的按现状净价拍卖,标的过户的所有税、费均由买受人全部承担。

变卖单位:海南鼎和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黎女士 68595002 13876683321
地址:海口市国贸大道港澳(环亚)大厦25层

主流媒体 权威发布

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电话:0898-66810888 周六、周日照常办理业务

旺铺招租公告

- 一、出租人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出租物业基本情况 海南省海口市海府路12号海汽俱乐部3间房屋和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间房屋,面积为10-800平方米。
- 三、租赁期限、经营范围 租赁期限为3年,经营范围为便利店、水吧、蛋糕店、花店、茶艺馆、家具、办公、教育培训等临街商业(不得经营有噪音、油烟污染的业)。
- 四、报名提交材料 提供本人身份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等。
- 五、报名时间 截止日期为2021年5月14日12:00。
- 六、报名地点 海口市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3楼商业事业部。
- 七、联系方式 符先生(海口)0898-65342405、13307629552。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第一稽查局公告

琼税一稽告〔2021〕31号

罗洁(纳税人识别号:430602196404260021):由于你拒绝领取涉税文书,致使涉税文书无法直接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现将《催告通知书》(琼税一稽催通〔2021〕6号)公告送达。《催告通知书》主要内容:本机关于2021年1月20日向你送达《税务处理决定书》(琼税一稽处〔2020〕186号),你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本机作出的行政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规定,现依法向你催告,请你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以下义务:未缴纳的税款557,000.00元(滞纳金以金三系统自动产生的数据为准)立即缴入库。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本机将依法强制执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联系电话:0898-66969045;联系地址:海口市城西西路22号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第一稽查局;联系人:王先生、黄先生。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021年4月30日

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第一稽查局公告

琼税一稽告〔2021〕33号

高凤娣(纳税人识别号:370306195810203514):因无法联系你及你的代理人宋元鑫,涉税文书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现将《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琼税一稽告〔2021〕1号)公告送达。《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主要内容:一、税务行政处罚的事实依据、法律依据及拟作出的处罚决定:(一)违法事实:1.个人所得税:你和李志臣2013年9月30日将各自持有50%的海南三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宁夏巨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总价款为人民币94,928,500.00元,根据股权转让比例你的股权转让收入为47,464,250.00元。你在2013年4月16日进行个人所得税申报时,提交的交易合同等资料是虚假的,你按照5,000,000.00元(平价)虚假交易金额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印花税,缴纳个人所得税0元,缴纳印花税2,500.00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四号)第二条“下列各项个人所得,应纳个人所得税:九、财产转让所得”、第三条“个人所得税的税率:五、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适用比例税率,税率为百分之二十”、第六条“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五、财产转让所得,以转让财产的收入额减除财产原值和合理费用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十四号)第八条“税法第二条所说的各项个人所得的范围:(九)财产转让所得,是指个人转让有价证券、股权、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车船以及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的规定:你转让股权收入为47,464,250.00元。可以减除的财产原值和合理费用有:取得股权时支付的金额17,500,000.00元(共计35,000,000.00元,按股权转让比例你和李志臣各占50%)、取得股权时支付给昆明市公安局查封土地所需的1400万元(共计28,000,000.00元,按股权转让比例你和李志臣各占50%)、经营过程中再增资3,500,000.00元(共增资7,000,000.00元,按股权转让比例你和李志臣各占50%),合计22,400,000.00元。应纳个人所得税=股权转让收入47,464,250.00元,减去股权转让成本22,400,000.00元,乘以税率20%=股权转让净收入25,064,250.00元×20%=5,012,850.00元。你通过伪造合同等手段进行虚假纳税申报,导致少交个人所得税5,012,850.00元。

海口陵达工贸联合公司清算公告

2020年9月23日,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琼01清申18号民事裁定书,立案受理申请人南京长江油运船务公司对被申请人海口陵达工贸联合公司强制清算的申请,并指定海南新概念律师事务所清算组负责清理清算工作。海口陵达工贸联合公司债权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强制清算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要求补充分配,同时应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海口陵达工贸联合公司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当向清算组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清算组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龙珠大厦四层D座海南新概念律师事务所;联系人:柳孝琴;联系电话:(0898)66787881;传真:(0898)66787881。

海口陵达工贸联合公司清算组
2021年4月30日

国家税务局海南省税务局第一稽查局公告

琼税一稽告〔2021〕27号

海南国托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212303087事由:根据税收征管改革的规定,原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第一稽查局的业务由我局承接,原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第一稽查局于2012年8月14日向你公司送达《税务处理决定书》(琼地税一稽处〔2012〕13号)、2013年3月15日向你公司送达《变更税务处理决定书》(琼地税一稽变处〔2013〕1号)、2013年3月20日向你公司送达《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琼地税一稽罚〔2013〕6号)和2012年8月24日向你公司送达《土地增值税清算税款缴纳通知书》(琼地税一稽清缴〔2012〕2号),你公司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本机作出的行政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司催告,请你公司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请你公司将欠缴土地增值税31,974,638.39元(产生的滞纳金由金三系统计算),其他税款的滞纳金6,677,312.65元及罚款108,180,398.38元缴入库。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本机将依法强制执行。你公司在收到催告书后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请你公司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催告通知书》(琼税一稽催通〔2021〕7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附件: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第一稽查局《催告通知书》(琼税一稽催通〔2021〕7号)

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021年4月30日

办理项目结算通知书送达公告

中康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贵公司负责建设海南省托老院景观工程(一期)项目,现我方已完成项目决算工作,请贵公司于2021年5月15日前与我方联系,办理相关项目结算和支付剩余款项事宜。逾期视为贵公司放弃该权利,后果由贵公司自负。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满15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联系电话:0898-68616966。

海南省民政厅
2021年4月30日